**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关于接收2018年校外推免硕士研究生的公告**

欢迎全国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来我院攻读硕士研究生，2018年我院招收推免硕士研究生68名。  
**一、接收条件**  
1、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并在本科就读学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  
2、遵纪守法，品行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3、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或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等不端行为；  
4、身心健康，符合国家及我校的相关体检要求。

**二、奖励政策**

1、提前修读研究生课程；

2、资助国（境）外3-12个月以上访学，推荐参加国家公派留学项目；

3、全额资助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学术交流和高水平学术项目训练；

4、提供申报各级科研项目和创新计划的经费资助。

5、推免生报到入学后第一学年享受奖学金15000元。

6、本科就读于“985”、“211”高校的推免生另行发放5000元以上的奖励性津贴，申请硕博连读进入博士阶段学习的，导师再发放不少于10000元的奖励性津贴。  
**三、审查材料**1、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并加盖学校教务主管部门公章；  
2、外语水平证明原件或外语资格考试成绩单原件；  
3、获奖证书原件；  
4、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材料。  
 以上材料1-2项为必须提供，所有材料在面试报名现场审查。  
**四、复试安排**  
1、报名办法。

申请参加校外推免面试者，[**请填写附件《经管学院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于9月20日前**将**电子版申请表**发送邮件至:lijing2006@mail.hzau.edu.cn](mailto:请于9月22日前将个人申报信息发送邮件至:lijing2006@mail.hzau.edu.cn)，9月24日前学院将通知申请者参加复试。  
2、复试安排

**复试时间：2017年9月25日**，具体参看“经济管理学院2018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五、录取**

复试结束后，将公示复试结果。录取工作将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进行，学院将通过系统向申请者发送拟录取通知，申请者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接收拟录取通知，逾期不接收者，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17年9月15日

**经管学院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本科就读学校 |  | 本科专业 |  |
| GPA |  | 专业成绩 |  |
| 专业排名 |  | 排名总人数 |  |
| 申报硕士专业 |  | | |
| 辅修或双学位 |  | | |
| 外语语种及水平 |  | | |
| 曾任职务 |  | | |
| 联系方式 |  | 邮箱 |  |
| 科研经历 | | | |
| 获奖情况 | | | |
| 已发表论文情况 | | | |
| 社会技能 | | | |